从一案的审理谈无意思联络数人侵权责任的承担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484/2021\_2022\_\_E4\_BB\_8E\_ E4\_B8\_80\_E6\_A1\_88\_E7\_c122\_484873.htm [案情] 2005年6月22 日晚,方辉乘坐被告欧阳祈君驾驶的赣B21319号小轿车由兴 国县前往南昌,行至319线622KM 990M处时,与同向停放在 公路右侧路面上的被告喻爱民驾驶的赣C56602号大货车尾部 相撞,造成方辉当场死亡、陈焰受伤的重大交通事故。经泰 和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认定,被告欧阳祈君负事故的主要 责任:被告喻爱民负事故的次要责任。死者方辉的亲属遂将 肇事双方以及保险公司、赣C56602号大货车的登记车主鹏程 公司告上法庭,要求四被告连带赔偿各项损失48.7万元。庭审 中,肇事双方(被告欧阳祈君、喻爱民)提出两被告之间应 当各自承担按份责任。 [裁判要点] 法院认为, 本次事故的发 生,虽然肇事双方没有共同的故意、共同的过失,但两者的 侵权行为直接结合导致方辉死亡的后果,构成共同侵权,相 互间应当承担连带责任,遂判决被告欧阳祈君赔偿原告损 失12.9万元、被告喻爱民赔偿8.6万元,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[评析] 本案中,被告欧阳祈君、喻爱民的行为均构成对原告 的侵权。从主观上看,两被告并无共同故意、共同过失;从 后果上看,两被告的行为直接结合在一起造成了原告21.5万元 损失。笔者认为,两被告的侵权行构成共同侵权,应承担连 带责任。对于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责任的性质问题,学界 一直争论不休。王利明先生认为:"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 ,指数人行为事先并无共同的意思联络,而致同一受害人的 共同损害。严格地说,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属于单独侵权

而非共同侵权,因为行为人之间主观上并无共同过错,各个 行为人的行为也只是单独的行为,因而不能按照共同侵权处 依此观点,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应当承担按份责任 。王泽鉴先生则认为,共同侵权行为之成立,以加害人间有 共同行为为已足,于此行为以外,有无共同之认识在所不问 在客观上造成同一事实,应构成共同侵权行为,应负连带 责任。而按共同侵权行为构成之通说,各自之违法行为, 须关联共同为损害之原因或条件。民法上之共同侵权行为与 刑法上之共犯不同,苟各自之行为,客观上有关联性,即已 为足。而我国司法实践中,为避免加重加害人的赔偿责任 ,已经习惯用无意思联络作为是否承担连带责任的标准,以 " 共同故意或者共同过失 " 作为承担连带责任的条件 , 老百 姓也接受这个标准,觉得公平。但事实上,这个标准于避免 加重加害人责任的同时却在某些特定情形下不能够为受害人 提供强有力的保护和救济。这在理应贯彻无过错责任的公害 、交通事故等类型侵权案件中表现得尤为突出 。 笔者认为 , 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的性质不能仅仅以行为人之间没有 共同故意或者过错来确定,应视侵权行为的结合方式的不同 而有所区别。由于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是一种特殊的侵权 行为形态。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以行为人之间无意思联络 和各行为的结合方式彰显其特质。在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 当中,各行为人既没有共同故意,也没有共同过失,行为人 无法预见自己的行为与他人的行为结合在一起而对第三者造 成损害。因此,在各行为直接结合导致同一损害结果的案件 中,往往难以确定各行为人的过错程度,如果一味强调共同 故意或共同讨失作为共同侵权的构成要件的话,势必不当地

缩减某些无意思联络的数个侵权人的责任范围,不利于保护 受害人的利益;如果对共同侵权的构成要件不加限制,则会 不当地扩大连带责任的范围,加重某此无意思联络的数个侵 权人的责任负担。从利益平衡的角度出发,有必要在《民法 通则》第一百三十条规定的框架内、在我国目前以共同行为 人具有共同的主观过错为成立要件的主流观点上,将无意思 联络的数人侵权中侵权行为直接结合产生同一损害结果的情 形剥离出来规定为共同侵权。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 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第三条,则根据侵 权行为结合的不同方式,将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行为区分 为共同侵权行为和"多因一果"行为。该条规定"二人以上 共同故意或者共同过失致人损害,或者虽无共同故意、共同 过失,但共侵害行为直接结合发生同一损害后果的,构成共 同侵权,应当依照民法通则第一百三十条的规定承担连带责 任。二人以上没有共同故意或者共同过失,但其分别实施的 数个行为间接结合发生同一损害后果的,应当根据过失大小 或原因力比例各自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"本案被告欧阳祈 君、喻爱民各自的过失行为直接结合在一起而引发事故,导 致方辉死亡的后果,虽然两被告事先并无意思联络,但法院 根据《民法通则》第一百三十条,《解释》第三条的规定判 决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的做法是正确的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 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